

江门市新会区人民检察院

关于召开张某杰涉嫌交通肇事罪一案公开听证会的公告

为民检察院落实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全面推行公开听证工作的要求，根据《人民检察院审查案件听证工作规定》，本院拟对张某杰涉嫌交通肇事罪一案召开公开听证会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召开听证会时间：2026年8月5日上午10时；

二、召开听证会地点：江门市新会区人一楼公开听证室；

有意参加者请于2026年8月4日17时前致电0750-6366217报名参加。

特此公告



江门市新会区人民检察院

2026年7月31日